

930-设计基础

本大纲适用于设计学（学术学位）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。该科目考试满分为 150 分，其中设计表达 100 分，设计分析 50 分。

一、考试目标

《设计基础》（代码 930）旨在全面考察考生对设计策略与流程、用户分析与研究、设计思维与方法、设计造型与表现、材料与加工工艺、设计媒介与传播等相关知识点的掌握理解与创新设计的能力。

二、考试内容

1. 设计表达（绘图部分）

考生应根据自己的专业方向来绘图，设计绘图要求能够在考试时间内快速地完成从概念定义到形态表现。绘图方案要求清晰的表达设计理念，充分展现考生的原创意识和逻辑思维推演能力，系统解决问题的综合创新设计能力，可以将草图过程保留作为展现设计思维过程的辅助说明。

绘制彩色设计稿，具体工具与设计表现手法不限。

2. 设计分析（文字部分）

考生应简明扼要的阐述设计概念，清晰地表述和分析设计方案，重点描述设计的创新点，如果需要可以适当加入文字、图表等作为方案的综合解释和说明。

参考书目：

1. (美)唐纳德·A·诺曼. 设计心理学(系列). 中信出版社, 2010.
2. 徐恒醇. 设计美学. 清华大学出版社, 2006.
3. (美)代尔夫特理工大学工业设计工程学院. 设计方法与策略——代尔夫特设计指南. 倪裕伟 译.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, 2015.
4. (美)詹妮·普瑞斯. 交互设计：超越人机交互. 刘伟 赵路 郭晴 库兴国译. 机械工业出版社. 2018.
5. (美)维克多·帕帕奈克 (Victor Papanek). 为真实的世界设计. 周博 译. 中信出版社, 2012.